

2025年兴安盟乌兰浩特市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改造项目 (二次)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K1522002025082507)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兴安盟乌兰浩特市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改造项目(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7413490.00,招标人为乌兰浩特市农牧和科技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2025年兴安盟乌兰浩特市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改造项目(电力工程);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兴安盟乌兰浩特市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改造项目(电力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2025年兴安盟乌兰浩特市4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改造项目(电力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第六标段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的施工企业资质(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有关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换领和延续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3]47号)文件,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换领相同专业二级资质证书的,视为二级),通过相应的资质年审;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六标段: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任何在建工程项目; 3.4投标人拟派本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六标段:须具有机电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具有岗位证书或培训证书;安全员须具备有效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5财务要求: 具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须提供2022年-2024年经财务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新成立未满三年的投标企业须提供从企业成立至今相应年份的经财务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不足1年的投标企业不须提供财务报告); 3.6投标人提供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截图; 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截图查询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记录截图,具体步骤:裁判文书网主页)高级检索)案由:刑事案件)贪污贿赂)对单位行贿罪,确定无行贿犯罪记录; 3.7投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投标资料必须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在评标期间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其投标按无效标处理;如在中标后经查实提供了虚假内容,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3.8投标单位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不得投标: (1)被责令停业的;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2)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其他原因被相应主管部门行政处罚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的; (3)转包、违法分包工程; 3.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3.10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23 15:30:00到2025-09-29 17:30:00。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详情见其他内容）。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3 09:0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3 09:00:00。

开标地点：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

七、其他

招标文件的获取4.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9月23日至2025年9月29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4.2投标人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中无需报名，直接获取招标文件即可。（注：已办理CA锁的企业可在业务系统内进行网上投标，没有CA锁的企业需办理企业CA锁后方可投标）；4.3企业信息注册及CA锁办理1）实体CA锁办理：中心现已引进3家CA锁办理企业，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一家企业办理CA锁，线上线下均可办理，办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办事指南，办理地址：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罕山中街83号，公铁立交桥北侧，原盟公安局办公楼）一楼103，办公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办公电话：0482-8315782（江苏翔晟）、0482-8370125（内蒙古一证通）、0482-8370079（内蒙CA）。2）移动端CA锁办理：中心已上线移动端CA办理功能，手机端下载“新点标证通”APP即可申请。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新点标证通）。4.4招标文件确需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统一在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s://ggzyjy.nmg.gov.cn/msym/xamggzyjyw/index.html>）上公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请潜在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4.5如对公告内容有疑问或质疑的，请联系招标代理或招标人。4.6该招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参与招投标（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在招投标（采购）活动中，如发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有违法违规行或者吃拿卡要等腐败行为，请在工作时间拨打监督举报电话：0482-8370588/0482-8370096。注：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项目，所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在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上传电子版加密投标文件。

（如在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拨打0512-58188511咨询）。本次项目采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参与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截止之前须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地址：

<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参与开标。同时，签到的投标人须在指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业务咨询电话：0512-58188511）。；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乌兰浩特市农牧和科技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乌兰浩特市农牧和科技局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富民南路50号

联系人：冯主任

电话：0482-8519977

邮件：563140146@qq.com

招标代理机构：至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乌兰浩特市佳田聚龙苑西侧一号门市

联系人：韩庆云

电话：15248592910

邮件：404360386@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韩庆云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至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